

(GF—2017—0201)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制定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安康市市政园林处

承包人（全称）：陕西卓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2025 年安康中心城区市政道路人行道日常维护工程（一标段） 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2025 年安康中心城区市政道路人行道日常维护工程（一标段）。

2.工程地点：安康中心城区

3.工程立项批准/核准/备案文号：/

4.资金来源：城市维护费。

5.工程内容：本次工程包含拆除及恢复人行道彩砖 2900.88 m²；拆除及恢复水泥板 45 m²；拆除及恢复条纹砖 2802.4 m²；拆除及恢复透水砖 8053.11 m²；拆除及恢复石材 5927.43 m²；拆除及恢复砼路缘石 800.91m，其他详见工程量清单。

6.工程承包范围：

2025 年安康中心城区市政道路人行道日常维护工程（一标段）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施工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12 月 15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人或发包人下发的开工报告或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12 月 15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65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及相关部门现行规定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佰捌拾玖万捌仟捌佰元整（¥3898800.00 元）；

其中：

（1）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拾陆万万元（¥260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黄娜娜（注册证号：陕 261151671706）。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安康市汉滨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当事人签字或盖章时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壹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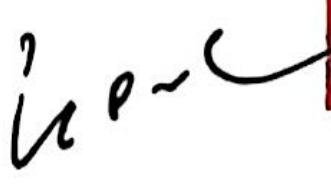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公章)

安康市市政园林处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负责人：

经办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610900MB2993915B

地址： 安康市汉滨区滨江大道 1 号

邮政编码： 725000

电话： 0915-3212267

传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

账号： /

承包人：(公章)

陕西卓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04MA6U55HP9U

地址： 陕西省安康市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学府新天地 3#1504 室

邮政编码： 725000

电话： /

传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账号： 61050110704209088888



附件 1: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安康市市政园林处

承包人（全称）：陕西卓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 2025 年安康中心城区市政道路人行道日常维护工程（一标段） 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道路工程、照明工程为 2 年；
3.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4. 绿化工程养护期为 2 年；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12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 30 日内，发包人应退还全部质量保证金或质量保证金保函。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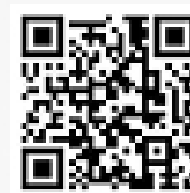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无。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  (公章)

安康市市政园林处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簽字)

鵬黃
印伯
610902003379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610900MB2993915B

地址：安康市汉滨区滨江大道 1
号

邮政编码: _____ /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 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 _____

电话: _____ / _____

传真: 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承包人: 建昌

陕西卓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理人或其

委託代理店:

(签字)

黃娜
娜印
61010401228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04MA6U55HP9U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高新技术
产业开发区学府新天地 3#1504
室

邮政编码: 725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

电话: _____ / _____

传真: _____ /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 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账号: 61050110704209088888

中标通知书

计划备案号： ZCSP-安康市-2025-01817

陕西卓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受安康市市政园林处的委托，陕西中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于2025年12月11日16:00对2025年安康中心城区市政道路人行道日常维护工程（一标段）进行了竞争性磋商采购。经磋商小组评定，采购单位确定，成交结果如下：

成交单位：陕西卓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交金额：叁佰捌拾玖万捌仟捌佰元整（¥3898800.00 元）

项目负责人：黄娜娜 陕 261151671706

工 期：365 日历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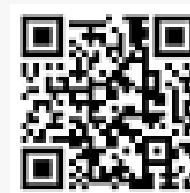
贵公司收到通知书后尽快与安康市市政园林处签订中标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单位：安康市市政园林处

代理机构：陕西中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2日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